

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》、《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等规定，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。现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3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二名，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。公司审计部为审计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，负责收集、整理、提供公司有关方面的资料，做好审计委员会决策前的准备工作。2013 年 11 月 12 日公司董事会换届，根据独立董事变更情况，成立了新一届审计委员会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2013 年 1 月 10 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，会议主要内容为：1、制订公司 2012 年年报审计工作计划；2、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年审会计师对 2012 年审计工作安排、审计重点进行说明；3、审阅公司财务部门提交的 2012 年度财务报表，并发表事前审阅意见。

（二）2013 年 3 月 10 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，会议主要内容为：1、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年审会计师对 2012 年年报审计工作进行汇报；2、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表，并发表了事后审阅意见。

(三) 2013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, 会议主要内容: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;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12 年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; 3、提议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北京)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(一) 2012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

公司 2012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,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的有关规定, 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前, 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形成书面意见。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后, 多次督促年审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。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,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再次进行审阅并形成书面意见。在年报披露前,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核。

(二)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自上市以来,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【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北京)有限公司】一直为公司聘任的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, 具有从事与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, 始终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, 能较好地完成公司的年度审计工作。

报告期内,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就 2012 年年报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, 圆满地完成了公司 2012 年年度审计工作。鉴于其在 2012 年度审计工作中,

执业谨慎、勤勉尽责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3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经常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认真执行审计计划，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。

（四）监督及评估公司内控建设工作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层运作规范，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治理规范的要求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积极推动公司内控建设，加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，督促指导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工作主要由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，新一届审计委员会对上一届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表示认可，认为上一届审计委员会能够认真遵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。新一届审计委员会将本着对公司及股东高度负责的精神，认真履行职责，为促进公司发展努力工作。

特此报告

【本页无正文，为安徽皖维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章页】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

张传明（签字）：张传明

汪 莉（签字）：汪莉

吴 霖（签字）：吴霖

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四日